

鄂尔多斯供电公司2026年工程现场林木保护性迁移等两项施工采购询价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RC2026-ZB-ESDYJ-01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鄂尔多斯供电公司2026年工程现场林木保护性迁移等两项施工采购询价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详见附件,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供电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标段2配网技改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标段2配网技改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6-05 18:30:00到2026-06-09 17:00:00。

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6-12 09: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6-12 09: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呼得木林大街与荣仕雅路交叉口西北140米劳动路59号B座4F。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供电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供电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联系人：刘勇志

电话：0477-8598758

邮件：zhaoweikog@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锐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孵化器A座701室

联系人：刘妍

电话：15661994860

邮件：rcxmglyxgseed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妍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鄂尔多斯供电公司 2026 年工程现场林木保护性迁移等两项 施工采购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RC2026-ZB-ESDYJ-015)

本项目鄂尔多斯供电公司 2026 年工程现场林木保护性迁移等两项施工采购询比采购, 采购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委托锐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采购方式: 询比采购;
2. 资金来源: 详见公告附表;
3. 本项目采购内容及范围: 详见公告附表;
4. 项目工期: 详见公告附表。

二、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承担项目的能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的响应, 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供应商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承诺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4.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

5.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供应商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8. 供应商需具备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或其他证明材料)

9.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11. 专用资格要求:

标段 2 配网技改施工:

(1)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 年 11 月 30 日建市(2020) 94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2)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供应商须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三级(10 千伏以下)、承修类三级(10 千伏以下)、承试类三级(10 千伏以下))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国家能源局最新资质要求(2025 年 7 月 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5 年第 30 号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

(4) 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

①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必须在本单位注册,同时具备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附上述证件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②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以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 2025 年-至今连续 6 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5) 其他人员要求:



①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电力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技术负责人以职称证为准）

②以上人员必须在本单位工作，以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 2025 年-至今连续 6 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6）作业人员及设备要求：

①须具备第三方机构颁发的配网不停电作业资质证书或配网不停电作业培训合格证书人数不少于 5 人，并提供每个人员的资质证书或培训合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②须有 10kV 带电作业绝缘斗臂车至少 1 辆，提供带电作业绝缘斗臂车行驶证。

（7）供应商近年内（2023 年 05 月 0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配电网工程（10 千伏及以下）业绩。（同一业绩的证明文件以已签署的合同和配套的发票为准）

（8）承诺成交后，在工程项目所在旗区成立分项目部，且为本项目及成立的分项目部分别配齐本单位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造价员、资料员跟技术负责人。（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9）承诺施工人员在施工期间具备不低于 100 万元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健康体检证明。（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挂网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前需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商务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

（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doc-com/2024101013908041_2018072800069689）”查看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办理流程，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获取采购文件。



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06月05日起至2026年06月09日17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免费下载电子采购文件。报名路径如下：

（1）具体流程为：（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采购项目管理→招标项目→投标阶段→获取采购文件→获取文件，从项目列表中选择投标的采购项目，并点击【获取采购文件】按钮，状态同步为已获取；下载招标、响应文件路径：采购项目管理→招标项目→投标阶段→获取采购文件→获取记录及采购文件下载，勾选具体采购项目，并点击【下载采购文件】按钮，下载采购文件；点击【IMPC文件打包】按钮和【下载IMPC包】按钮，下载IMPC包至默认路径，响应文件下载成功。平台联系：首页-左下角“联系我们”，具体链接：<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contact>（周一至周五8:30-18:00）。

（2）供应商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doc-com/2024101013908041_2018072800069689 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办理流程链接）

（3）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遇到问题：首先登录官网：<https://ecp.impc.com.cn:21002>，首页搜索【常见问题】-供应商常见问题解答。注：供应商在进行投标时，请使用最新版本投标工具。

说明：供应商在成交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发生不良行为被处理的，取消其成交资格。

3.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 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使用内蒙古电力投标工具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3.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内蒙古电力投标工具，使用中

招互联 APP 扫码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如果投标单位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4. 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五、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解密时间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6 年 06 月 05 日-2026 年 06 月 12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6 月 12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开始时间:2026 年 06 月 12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6 年 06 月 12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六、操作流程

解密方式:远程解密,供应商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采购项目管理-招标项目-开标阶段-文件解密,使用中招互联 APP 扫码解密。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供应商需保持手机正常使用或电脑网络通畅)。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场所

详细地址: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呼得木林大街与荣仕雅路交叉口西北 140 米劳动路 59 号 B 座 4F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采购机构将提前通知。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沟通联系解决(联系方式详见电子交易系统网页界面),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商务技术经济标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七、评审方式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八、采购费用

(1)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2)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电子交易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如下：

每包件/标段中标人需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使用服务费，场所服务费由中标人缴纳中标金额的千分之一，四舍五入到元，不足 500 元按照 500 元计取；框架、费率等没有实际中标金额的每家中标人收取 1000 元，中标金额上不封顶。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现金或公对公转账。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开票咨询：0472-3397260

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场所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九、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nmgygcg.ejy365.com/>)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联系人：刘勇志

联系电话：0477-8598758

异议受理电话：15924403266

异议受理邮箱：zhaoweikog@163.com

党风廉政监督电话：13947776658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锐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鄂尔多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孵化器A座701室

联 系 人：王永峰、孙静怡、乔旭、李荣

联系电话：15661994860、15248494385

邮 箱：rcxmglyxgseeds@163.com

2026年06月05日

